

贺兰县交通运输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编制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全文电子版可在贺兰县人民政府网站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贺兰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联系(地址:贺兰县光明西路仁和巷 1 号,电话(传真): 0951-8061440,电子邮箱: helanjt@126.com)。

(一) 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2020 年贺兰县交通运输局主动公开信息共 1823 条。其中:通过政府网站发布政府信息共 182 条。通过政务微博发布信息 1131 条,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310 条。2020 年主动向政府信息查阅点提供政府信息 80 余条。

(二) 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

2020 年,贺兰县交通运输局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贺兰县交通运输局受理有关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行政复议案件 0 件,行政诉讼案件 0 件。未发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不依法履行信息公开而提起举报。

（三）公开平台载体建设情况

1. 政府网站是政务公开最根本的载体。政府网站在推行政务公开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通过政府网站，交通系统部门动态、部门文件、财政资金、重点建设项目、业务工作等实行公开。2020年，在政府网站平台，交通运输局共发布部门动态 116 条，公示公告 2 条，财政资金 5 条，重点建设项目 2 条，业务工作 15 条，其他信息 42 条。

2. 管好用好微信微博新媒体平台。自“两微”平台全面上线运行以来，以全方位、立体化的宣传矩阵，通过其发布便利、传播快速优势，为机关广大党员干部提供了便捷性、实效性、互动性为一体的全景式学习平台，在拓宽机关行政、党建信息交流渠道，提升机关行政、党建工作水平，发挥机关基层党组织和党员作用等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其中，“贺兰微交通”公众号发布信息 310 条，点击量已突破 1000 人次；“贺兰交通”微博发布信息 1131 条，每条阅读量平均在 2000 人次以上，最高可达 1.1 万人次。

3. 充分发挥其他公开平台的作用。自实行政务公开以来，交通运输局政务公开专栏都在发挥作用，公开的内容涉及部门文件、财政资金、信息简报等方方面面，且实时更新。办事群众就能随时了解交通系统行政活动的真实情况，增加了行政工作的透明度，从而取得群众的理解与支持。2020 年交通运输局公示公告专栏共更换 10 次，更新 10 余次，公开信息 30 余条。交通运

输局政府信息查阅点配置专门的政府信息查阅柜，放置 2020 年可公开政府文件及相关查阅资料；查阅展架摆放自治区政府公报、贺兰县政府公报、本部门政府公报、政府信息指南及交通系统相关宣传手册。同时安排特定查阅电脑和打印复印设备，方便群众及时获取信息。

（四）完善政务信息公开管理机制

1. 强化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交通运输局领导班子对政务公开工作予以高度重视，先后多次召开了有关政务公开工作会议，研究制订政务公开工作的措施和办法。成立了由局长担任组长，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各股室、下属事业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层层落实岗位责任制，形成了主要领导挂帅抓、分管领导牵头抓、各部门共同参加的工作格局。2020 年度交通运输局开展制定了《贺兰县交通运输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贺兰县交通运输局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贺兰县交通运输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使我局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程度得到进一步提升。

2.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主动公开目录的编制与更新。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目录和公开指南，在贺兰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对外更新公开。通过网站平台拓展到制作宣传标语等形式，定期更新内容，确保信息的有效性和可读性，为更多的群众企业所知悉，同时印制和发放《贺兰县交通运输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手册，扩大了宣传面，不断加大政务公开宣传力度，在方便服务对象的同时

时，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3. 抓好宣传教育，加强业务培训。采取公开栏、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微博、电子显示屏等方式对政务公开工作及重点工程建设进行广泛宣传。制作交通系统政务公开宣传彩页 500 余份。同时积极参加全县政务公开工作培训班，培训内容主要围绕政务公开各项事务工作制度及内容、思想政治学习、时事专题学习等几个方面。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

主要领导亲自关注，分管领导适时过问，各部门负责人作为本部门信息公开第一责任人积极参与，专人专职负责信息公开日常工作和组织协调职责，从事信息公开工作的信息员倾力亲为，借助信息化手段不断探索和丰富信息公开工作，公开信息层层把关，逐级签字，形成层级负责机制，确保了规范性和严肃性，规范了工作程序，为做好交通运输局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奠定了基础。

（六）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1. 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情况。积极推进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对 19 项交通行政许可事项进行了四减一优，达到减时限 78%，最大限度优化办事流程；路政许可审批由原来的 20 个工日压缩成 6 个工作日。2020 年办理普通货物运输行政许可 271 项，行政许可公示 271 件，行政处罚公示 33 件。

2. 完善公开制度机制建设情况。一是按照《贺兰县 2020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绩效考核细则》（以下简称细则）和《贺兰县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以下简称要点）要求，将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以下简称“五公开”）要求纳入公文、会议办理程序，着力推进，确保落实，切实增强决策透明度，以便群众监督，了解交通运输工作职能。二是积极与县有关部门对接，推进主动公开目录体系建设，进一步明确涉及领域“五公开”的主体、内容、时限、方式等，不断提高主动公开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三是在行政执法方面实行“五公开”。即公开执法人员身份、公开行政相对人依法享有的权利和应尽的义务、公开行政处罚程序、公开行政处罚依据、公开行政处罚决定。同时明确规定“交通执法人员十项禁令”。

3. 部门财政预决算公开情况。按照县纪委部门预算公开的有关要求，扎实推进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公开工作，在政府网站公开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公开内容包括部门概况、部门预算表和“三公”经费预算表，2020 年部门预算全部公开到支出功能分类的项级科目，并细化至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4. 推进重点建设项目领域信息公开。2020 年，贺兰县交通运输局在政府门户网站重点建设项目专栏发布信息共 25 条，公开内容包括项目开工建设、项目进展情况及项目工程验收等信息，坚持把交通运输工程项目建成政府放心、群众满意的精品工

程。

5. 强化公开平台运行维护。为不断提高政府网站管理服务水平，建立健全政务网站内容保障机制，全面加强内容建设，丰富信息资源、强化信息收集，办事服务等功能，我局根据政府办要求，积极做好防攻击、防篡改、防病毒等工作。加快推进政府网站资源共享，做到发布信息不出错，发布内容完善、规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78	-7	271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5822	+505	632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31	-198	33
行政强制	15	+11	26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本 年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 1.属于国家秘密							0

不予公开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2.重复申请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六) 其他处理														0
	(七) 总计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0年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发展趋势良好，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上级的要求和人民群众对交通工作的期望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宣传力度不够，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参与意识不高。二是公开的方式和渠道还不多，实效性不强，个别股室、下属单位信息公开工作不够主动；三是政府信息公开不同程度地存在着内容简单的现象，只公布了机构设置、工作流程、机关工作的制度等简要的信息，和公开条例要求的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还有不足。

(二) 具体改进情况

1. 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宣传。加强信息公开的宣传，通过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让更多的人了解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性和实质性，提高群众参与意识。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2. 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继续重点推进与交通运输工作以及和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及时、规范做好公文类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注重政府信息公开与网上办事和电子政务工作的结合，以政府信息公开带动办事公开，以办事公开带动便民服务。

3. 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督促检查。加强对局机关各股室、属各单位贯彻落实条例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便民程度以及公开的效果、群众的满意度、群众意见建议和投诉处理的落实情况等进行综合考核，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

4. 进一步增强政务公开的实效性。继续秉承一贯“办事公开、为民便民”的服务承诺，查缺补漏，巩固完善。突出重点，抓好关键，针对干部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以及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作为公开重点，并及时收集和发布信息，提升公开实效和时效性。

5. 加强对信息公开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进一步做好公开和不予公开两类政府信息的界定，完善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各项规章制度，深化机制建设，狠抓落实工作，进一步推进政务信息公开规范化建设，

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的渠道和形式，丰富和完善公开内容，真正做到便民利民。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贺兰县交通运输局

2021年1月19日

（此件公开发布）